

华夏银行反洗钱制度要点

（2026 年版）

一、目的

为预防洗钱活动，遏制洗钱及相关犯罪，维护金融秩序和社会公共利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本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银行业金融机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法人金融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范性文件，以及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打击洗钱、恐怖融资与扩散融资的国际标准：FATF 建议》、巴塞尔委员会《洗钱与恐怖融资风险管理指引》等国际标准，制定本行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以下简称“反洗钱”）相关制度。

二、适用范围

华夏银行制定并实施与本行风险状况相适应的反洗钱制度，反洗钱制度经董事会或高级管理层审批通过，适用于总行、境内外分行及本行附属机构。

三、反洗钱制度概述

（一）本行反洗钱制度涵盖客户尽职调查、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洗钱风险评估、反洗钱培训和宣传、反洗钱检查和审计等反洗钱工作的各个方面。

（二）本行遵循“了解你的客户”原则，建立以风险为本的

客户尽职调查制度、程序，识别并核实客户及其受益所有人身份，确保客户证件的合法性和有效性，了解客户建立业务关系的性质和交易目的。

（三）在业务关系存续期间，本行持续关注并评估客户整体状况及交易情况，了解客户的洗钱风险，采取适当措施确保客户身份信息得到及时更新。

（四）本行根据客户特征和交易活动的性质、风险状况，采取相应的尽职调查措施，对于涉及较高洗钱、恐怖融资风险的，采取相应的强化尽职调查措施。

（五）本行以非面对面形式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或者为客户提供金融服务时，通过政府部门数据库、行内信息系统、商业化数据库等多种渠道识别并核实客户身份，以确认客户身份的真实性和交易的合理性。

（五）本行不为身份不明的客户提供服务或者与其进行交易，不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或者假名账户，不为冒用他人身份的客户开立账户，不为空壳银行提供服务。

（六）本行在国家（地区）、客户、产品业务、渠道层面进行洗钱风险评估，充分运用评估结果，合理配置反洗钱资源，并采取针对性的风险控制措施。

（七）本行持续对客户交易行为进行监测分析，及时识别并按照监管规定向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

（八）本行在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或者为客户提供一次性金融服务之前和业务关系存续期间，实时或批量开展名单筛查。

（九）本行按照安全、准确、完整、保密的原则，妥善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客户身份资料自业务关系结束后或者一次性金融服务结束后、交易记录自交易结束后至少保存 10 年。法律、行政法规对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有更长保存期限要求的，从其规定。

（十）本行对依法履行反洗钱职责或者义务获得的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信息、反洗钱调查信息等反洗钱信息予以保密，非法律规定，不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

四、反洗钱培训

本行建立有效的反洗钱培训机制，培训对象覆盖董事、高级管理层、各级业务及经营管理人员、洗钱风险管理人员、新员工等各层级人员。结合岗位开展有针对性的反洗钱培训，促进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得到充分传导，确保管理层和全体员工了解与其工作职责相关的洗钱风险、监管规定和责任，满足所在岗位的反洗钱履职需要。

五、反洗钱审计

华夏银行建立反洗钱审计机制，明确规定反洗钱审计范围、方法和频率应当与洗钱风险状况相适应，反洗钱审计可以是专项审计，也可将反洗钱检查内容纳入其他审计项目中，或通过持续审计等多种形式开展。本行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反洗钱内部审计。

六、检视与更新

华夏银行根据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经营发展和内部管理需要，适时对反洗钱制度进行检视和更新。